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  
號  
承辦人：陳育哲  
電話：04-8850097  
電子郵件：a274518@email.ch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線西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社兒少字第11002544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檢附活動海報、計畫書、活動流程PPT各一份(電子檔3份)

主旨：檢陳「110年度守護青春e齊防疫-INSTAGRAM創意貼文競賽活動」計畫書、活動海報及活動流程PPT，請貴校協助轉知並推薦三名學生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0年「暑期保護青少年-青春專案」執行重點計畫，為確保青少年暑期安全活動空間，預防青少年偏差行為及被害，本活動希望透過撰寫創意貼文方式，期許青少年於自身社群網站，發揮創意並共同推廣暑期期間犯罪預防相關議題，增加青少年及其同儕預防犯罪觀念與自我保護意識。本府兒童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規劃於本(110)年7月至8月20日間舉辦INSTAGRAM創意貼文競賽活動，鼓勵、徵求兒少們發揮創意來呼籲同齡青少年們應關切反菸、反酒、反毒...等青春專案宣導議題。

二、請惠予協助將活動資訊公告於貴單位網站廣為宣導，並推薦三名學生參與徵稿活動，參賽辦法如下：

(一)活動網站: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CHCYC8850097/>



(二)活動目的:鼓勵、徵求兒少們發揮創意來呼籲同齡青少年們應關切反菸、反酒、反毒...等青春專案宣導議題。

(三)活動方式:凡彰化地區12歲至未滿19歲兒童及青少年(91年09月01日後出生至98年8月31日)，於活動期間進行青春專案議題相關IG貼文，報名成功後即可參加評選。

(四)活動時間:即日起至110年8月20日止。

(五)活動獎項:藍牙耳機1名、藍牙音響2名、運動手環3名、500元禮券數名。

(六)注意事項:詳如計畫書。

(七)洽詢專線:彰化縣兒童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陳育哲社工  
04-8850097。

正本：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明倫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大村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永靖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埔心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鹿港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福興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北斗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溪州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竹塘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埤頭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伸港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線西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社頭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二水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芬園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花壇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溪湖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埔鹽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大城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芳苑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草湖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秀水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萬興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溪陽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鹿鳴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和群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興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泰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、彰化縣立原斗國民中小學、彰化縣立鹿江國際中小學、彰化縣民權華德福實驗國民中小學、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

電文交換章  
2021/07/21  
11:14:23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

裝

訂

線